证券代码:300919　　证券简称:中伟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2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未发生变更,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605,673,053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68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伟股份	股票代码	30091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廖恒星	曾高军	
办公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长沙大道 567 号运达中央广场写字楼 B 座 11 楼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长沙大道 567 号运达中央广场写字楼 B 座 11 楼	
传真	0856-3238558	0856-3238558	
电话	0856-3238558	0856-3238558	
电子信箱	cngrir@cngrgf.com.cn	cngrir@cngrgf.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所属行业情况

公司是专业的锂电池新能源材料综合服务商,主要从事锂电池正极材料前驱体的研发、生产、加工及销售,属于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中的新材料、新能源领域。公司被认定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获得"国家智能制造"、"绿色制造工厂"等示范项目称号,公司与国内外数十家知名企业达成战略合作,核心产品成功跻身多家世界 500 强企业高端供应链,产品广泛应用于 3C 领域、动力领域、储能领域。

(二)所处行业情况

1.公司所处行业在产业链的位置

公司的上游行业为有色金属冶炼行业,为公司生产前驱体所需的硫酸镍、硫酸钴、硫酸锰、氯化钴、镍豆、镍粉及粗制硫酸镍、粗制氢氧化钴及镍钴中间品等原材料。随着公司产业一体化布局,公司正逐步配套前驱体生产所需部分原材料,由前驱体单一生产环节逐渐发展为原料加工-材料生产一体化企业。公司的直接下游行业主要为正极材料行业,主要应用领域包括新能源汽车、储能及消费电子等。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锂电池正极材料前驱体的研发、生产、加工与销售,与新能源电池行业上下游的知名公司建立了长期且紧密的合作关系,从而有效保证公司主要产品的原材料供给,以及与销售规模的持续稳定增长。

2.三元前驱体行业发展概况

三元锂电池主要应用于新能源汽车、储能及消费电子领域,下游应用领域的快速成长形成对上游关键材料三元前驱体的巨大需求。

随着习近平总书记在第 75 届联合国大会一般性辩论上宣布中国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 2030 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 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2021 年 10 月 24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正式发布,进一步明确碳达峰碳中和工作原则、目标和重点任务。2021 年 10 月 26 日,国务院印发《2030 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确立了能源绿色低碳转型的路线图和施工图。特别是新能源汽车市场随着国内对新能源行业的政策支持下,2021 年呈现快速发展的态势,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统计,2021 年中国新能源汽车销量 352.1 万辆,同比增长 158%,在此行业需求快速提升的阶段中,国内各产业链环节快速发展,市场规模日益扩大,整体增速超越国际。根据乘联会发布的 2022 年新能源汽车销量预测,原预期新能源乘用车销量 480 万辆,目前应调整到 550 万辆以上,有望突破 600 万辆。

全球范围来看,根据 SNE Research 数据统计显示,2021 年,全球动力电池总装机量为 296.8GWh,同比增长 102.3%,其中三元锂电池装机量约为 217 GWh,占比 73.1%,磷酸铁锂电池装机量约 79.8 GWh,占比 26.9%。整个新能源汽车行业在受到政策及市场双加成的情况下,成为 2021 年新能源发展最快的行业之一;储能市场 2021 年亦有较快增长,全年装机量约为 53 GWh,同比增长 85.96%。

随着全球动力锂电池、储能锂离子电池书货量的增速发展,加之部分动力工具、消费电子领域三元锂电池的逐步替代,全球三元前驱体出货量加速发展。据 ICC 鑫椤资讯统计数据显示,2021 年全球三元前驱体材料总产量达 74.75 万吨,同比增长 79.4%;国内三元前驱体总产量达 62.06 万吨,同比增长 82.3%,预计 2022 年全球三元前驱体产量达到 103.56 万吨,其中国内产量预计达到 85.78 万吨。

3.四氧化三钴行业发展概况

以四氧化三钴为前驱体材料,最终制造的钴酸锂电池,主要应用于智能手机、平板电脑、智能可穿戴设备等消费电子领域。近几年随着 5G 通信技术的应用和深度覆盖,可穿戴、电子烟、无人机等市场的高速发展,钴酸锂的细分领域得到进一步拓展,5G 智能手机更新换代的浪潮,以及疫情所带来的居家、远程办公、平板、笔记本的销量增长,推动了 2021 年钴酸锂正极材料需求继续保持增长。据 ICC 鑫椤资讯统计,2021 年国内钴酸锂总产量为 9.17 万吨,较 2020 年同比增长 24.3%。受益于钴酸锂电池以及钴酸锂正极材料的稳定增长,四氧化三钴的出货量呈现稳中有增的趋势。

4.行业未来发展的趋势

(1)终端产品需求增速,公司产品市场空间广阔

①市场供需加强,新能源汽车发展迅速,正极材料前驱体市场空间广阔

2021 年,根据 Canalys 统计数据显示,全球电动汽车(EV)的销量达 650 万辆,同比增长 109%,占全部乘用车销量的 9%;其中,我国新能源汽车销量 352.1 万辆,同比增长 1.6 倍,占我国乘用车销量的 13.4%,整体呈上扬趋势,各家数据统计机构相应提升后续年度市场需求预期,我国新能源汽车进入新的发展阶段,随着新能源产业政策的相继落地,新能源汽车行业市场需求仍将持续提升。

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持续提升,但美国的新能源汽车 2021 年新售车辆中仅有 4%是电动汽车,随着美国关于"加强美国在清洁汽车领域领导地位"的行政命令在未来逐期落地,海外市场需求将迎来新的增长点。同时,大众汽车、奥迪汽车、宝马汽车、奔驰汽车等传统燃油汽车加大对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倾斜力度,未来下游市场整体需求仍将持续旺盛。受益于此,LG 化学、三星 SDI、宁德时代等全球主要的锂离子电池厂商均在全球范围内加快生产基地布局,以满足下游整车厂商快速增长的需求。

未来,随着全球各国产业政策的相继落地,以及全球各大锂离子生产厂商产能扩建、新能源汽车及配套设施的分批实施,中游锂离子电池行业将快速发展,对上游正极材料前驱体材料的需求将日益扩大。

②储能市场快速增长,带动材料技术、市场并肩发展

2021 年整个储能市场除了保持 5G 基站后备电源、家用储能的高景气度外,最大的变化就是大电站的崛起,如华为签约沙特红海新城的 1300MWh 储能项目和阳光电源签订的以色列 430MWh 储能项目,为其中的典型代表,同时随着海外储能系统集成商如特斯拉、Powin Energy 的多个大型储能项目开工建设,据 ICC 鑫椤资讯统计数据显示,2021 年国内储能电池产量为 58.2GWh,同比增长 252.73%。全球储能电池产量 87.2GWh,同比增长 149.14%。

展望 2022 年国内储能市场,随着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发布了《关于加快推动新型储能发展的指导意见》,其中明确了我国到 2025 年,装机规模达 3000 万千瓦以上的储能发展目标,2021 年下半年国内大面积限电停电及分时电价政策相继出台、落地,更是会在 2022 年将国内锂电储能的发展推向新的高度。

未来,储能领域将成为拉动锂离子电池需求的另一增长点,而储能市场的需求将趋向于成本化、技术化相结合,必将带动储能行业新的发展要求及技术匹配度。

③消费电子呈现多元化需求,带动核心材料四氧化三钴市场稳定增长

近几年,随着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产品普及率逐步提高,相应的消费电子产品市场趋于饱和,随着全球 5G 商业化进程逐步加快,预计该市场将保持稳定增长。尽管传统消费电子的发展速度有所回落,近年来出现的多种新型电子产品又增加对消费电池的需求,如可穿戴设备、电子烟、无线蓝牙音箱等新兴电子产品的市场前景广阔,将成为消费电池新的增长极。以可穿戴设备为例,根据 IDC 数据,2020 年,全球可穿戴设备的出货量达到 3.96 亿台,比 2019 年的 3.459 亿台增长约 14.5%。根据 IDC 预测,未来五年全球可穿戴设备的出货量 CAGR(复合年均增长率)为 12.4%,到 2024 年,出货量将达到 6.371 亿台。在上述因素的综合影响下,未来消费电子产业链各环节将保持稳定发展,对上游核心材料四氧化三钴的需求量持续增长。

(2)三元锂电池高镍化发展趋势愈加明显

2021 年高镍化三元前驱体产品的出货量较 2020 年呈现一定幅度增长,高镍化趋势较 2020 年更为明显,高镍化三元未来将持续成长为长续航车型主流技术。高镍化三元锂电池能力密度逐渐提高,工艺控制难度、品质管控难度都将提升,且能量密度提升后带来的单位成本下降亦将有利于新能源汽车的普及。随着相关技术发展以及整车平台功能整合,未来新能源汽车将持续向更高能量密度,更长续航里程发展,高镍化三元锂电池的发展趋势愈加明显。

(3)钴酸锂电池已形成高电压发展趋势

从钴酸锂未来市场需求看,目前 5G 技术的推广已成为全球新一代信息革命的发展趋势,预计到 2023 年 5G 手机全球市占率将达到 26%,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23.90%。随着 5G 技术的商用化加速、应用场景的增加,智能手机等移动设备的单机带电量将大幅提升。随着 5G 终端产品的普及率的提升,智能手机将迎来更新换代需求,推动对钴酸锂正极材料的需求增长。同时,随着技术创新的进一步应用,在消费电子领域也涌现出一批新产品,例如可穿戴设备、AR/VR、消费级无人机等新兴消费电子发展迅速,应用于健康医疗、游戏娱乐、个人安全等领域,新型产品的不断涌现为钴酸锂正极材料提供了新的需求增长空间。

据 ICC 鑫椤资讯统计,2021 年国内钴酸锂总产量为 9.17 万吨,较 2020 年同比增长 24.3%,2022 年全球钴酸锂市场将保持低速增长,预计 5%左右,主要是 5G 智能手机更换以及钴酸锂细分市场领域的拓展;2023-2024 年,全球钴酸锂市场恐将出现小幅收紧,主要是由于前两年需求透支,但在 2025 年前后,全球钴酸锂市场总规模又将重回增长,达到 11 万吨水平。

(三)行业竞争格局

1.公司行业地位

公司始终坚持技术与客户领域的开放性合作,加快产业链一体化布局,拥有优质、多元、多层次的客户群,包括 LG 化学、厦门钨业、特斯拉、当升科技、贝特瑞、L&F、振华新材、天津巴莫、三星 SDI 等。公司全面进入全球领先锂离子电池产业链,且为头部企业供应链的核心供应商。报告期内,受益于公司客户结构优质、产品性能良好等因素,公司三元前驱体及四氧化三钴销售量稳步提升。根据 ICC 鑫椤资讯数据显示,2021 年度公司三元前驱体市场占有率提升至 26%,四氧化三钴市场占有率 24%,均保持行业第一。

2.公司前驱体生产的技术水平及特点

公司自成立以来,依靠多年对锂电池正极材料前驱体行业的投入,利用完备的产业化平台,较快地建立现代化的自主研发体系。公司以高镍、掺杂、预烧结、循环等技术作为主要研发方向,组织人力、财力、物力不断进行技术攻关,基于共沉淀法最终形成多项核心技术,主要如下:

(1)单晶前驱体合成技术,采用间歇式共沉淀工艺,独特的开釜造核过程,让晶种形成特有的结构在进行生长,制备出球形度好,形貌均匀,无团聚,高比表,窄分布的前驱体,降低单晶材料烧结过程中的控制难度,采用此工艺制成的材料具有高电压、长循环的优势,尤其是在低钴、无钴系单晶材料中性能更突出。

(2)定量造核连续法合成制备技术,采用固定数量和粒度的定量造核连续式共沉淀工艺,制备出粒度大小及分布稳定,球形度好,大小颗粒一次颗粒一致,无球裂,无微粉(Dmin>2um)的窄分布产品,此技术能综合前驱体 XRD、SEM、TD、BET、多元素掺杂等要求,解决高镍产品产气、高温循环、阻抗高等各项问题。

(3)多工艺组合共沉淀技术,采用长周期间歇式工艺,在产品制备过程中延长颗粒生长周期,并分段设计不同工艺的设计、让前驱体从内到外结构逐渐转变,解决正极材料烧结过程由于颗粒大导致反应内外不一致、以及材料内部应力,使得该工艺产品能同时兼顾高电压、高容量、高压实、长循环、高倍率、低直流内阻等特点。

(4)氧化物前驱体制备技术,通过对前驱体进行预烧结,并在煅烧过程中,精确控制煅烧温度、停留时间、气氛等参数,省去前驱体烘干工序成本,提高前驱体的金属含量 20%以上,降低物流成本,提升正极材料烧结产能。

(5)定量间歇式共沉淀技术,由于高镍材料的结构、一致性要求更高,采用分段定量制备的共沉淀工艺,每段工艺均针对材料结构要求进行单独设计,并进行定量制备,合成时间能精确控制在正负 1 小时以内,在满足高镍材料结构要求下极大的提高前驱体一致性。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	28,199,762,284.09	9,864,111,074.13	185.88%	6,163,789,632.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832,492,979.69	3,836,687,231.67	156.28%	2,114,149,960.60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	20,072,491,322.92	7,439,624,072.44	169.81%	5,311,212,819.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38,952,084.15	420,159,388.57	123.48%	179,826,999.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68,687,000.80	346,928,720.87	121.57%	121,266,643.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8,738,594.58	463,587,801.66	−457.80%	−250,642,402.7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4	0.82	100.00%	0.4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64	0.82	100.00%	0.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89%	17.97%	1.92%	16.00%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689,539,640.80	4,666,264,419.01	5,517,707,155.93	6,198,980,107.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1,547,175.77	276,332,410.57	277,397,786.28	173,674,711.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6,763,910.58	229,205,700.70	239,331,287.33	103,386,102.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8,328,760.83	505,765,079.93	−739,762,447.79	−936,412,465.8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64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68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6.80%	344,000,000	344,000,000		
北京君联晟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2%	24,979,000	3,380,000		
邓伟明	境内自然人	3.45%	20,911,000	20,911,000		
铜仁弘新成达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1%	12,180,000	0		
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9%	11,470,000	11,470,000		
兴资睿盈(平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兴睿永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9%	9,021,600	0		
厦门建发新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厦门建发新兴产业股权投资贰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4%	8,090,000	8,090,000		
贵州省贵鑫瑞和创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贵州新动能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有法人	1.26%	7,630,000	0		
海富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海富长江成长股权投资(湖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5%	6,940,000	0		
兴投(平潭)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江苏淮泉绿色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4%	6,93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股东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邓伟明、铜仁弘新成达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关联方,其中湖南中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铜仁弘新成达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由公司股东邓伟明及其妻子吴小歌共同控制。2.公司股东兴资睿盈(平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兴睿永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兴投(平潭)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江苏淮泉绿色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均由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控制。3.除上述股东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关系。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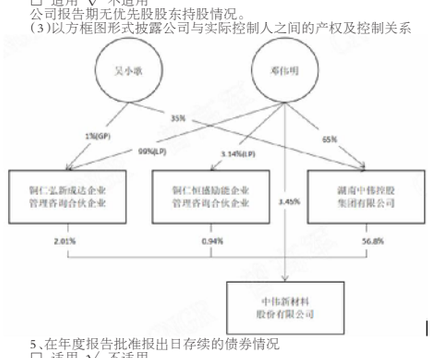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详见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六节"重要事项",详细描述了报告期内发生的重要事项。

证券代码:300919　　证券简称:中伟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1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上午 10 点,在湖南省长沙市运达中央广场 B 座 11 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3 月 4 日以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七人,实到七人,其中董事葛新宇先生、陶昊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邓伟明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1.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1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认为本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 2021 年度公司管理层落实董事会决议、管理经营、执行公司制度等方面的工作及取得的成果。

2.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等部分。

公司独立董事曹越先生、李巍先生、刘芳洋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等公告。

该事项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出具的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4.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公司董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2021 年度报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等公告。

该事项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进行管理,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等公告。

该事项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作情况,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等公告。

6.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

1.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2.报告期内,公司认真贯彻执行有关规定,未发生各种违规对外担保情况,也不存在以前年度累计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违规对外担保情况;报告期内的各项担保均已按照《公司章程》及其它相关制度的规定履行了相应法律程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7.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20,072,491,322.92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69.8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38,952,084.15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23.4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63,664,051.60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20.12%。

公司编制的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天职国际审计确认,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董事会认为公司根据 2021 年经营情况制定的《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反映了 2021 年度的经营情况。

该事项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21 年度实现归母公司净利润为 938,952,084.15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0,130,504.28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为 1,302,756,765.40 元,报告期末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302,756,765.40 元。

公司拟以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605,673,053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现 1.68 元(含税),不转增、不送股。

本次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增发新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等原因发生变动的,公司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红股总额、转增股本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在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中披露按公司最新总股本计算的分配比例。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结合公司目前的经营环境、未来发展战略及资金需要做出的,符合公司本年度的经营情况,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和保障投资者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同意该项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该事项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年度审计的能力和执业资质,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职、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

董事会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出具前认可意见及发表独立意见,同意该项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等公告。

该事项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关联董事邓伟明先生、董事吴小歌女士、董事陶昊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 2022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及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和职务贡献等因素,可以充分调动公司监事的工作积极性,促进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2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同意该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等公告。

该事项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套期保值计划的议案》

基于公司海外业务的发展,外币结算比例持续上升,以及为合理规避生产经营所需的钴金属、镍金属价格波动风险,拟定 2022 年度套期保值计划。董事会审议通过上述套期保值计划事项,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及商品套期保值业务,其中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商品套期保值投入保证金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上述两类套期保值的资金均为自有资金,授权期限均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并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依据公司制度的规定具体实施套期保值业务方案,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同意该项议案;保荐机构华泰联合出具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开展 2022 年度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等公告。

该事项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着谨慎性原则,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 2021 年度各项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对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并进行资产减值测试,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后,2021 年度份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为 6,245.97 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同意该项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14.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同意该项议案;保荐机构华泰联合出具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等公告。

15.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公司关联董事邓伟明先生、董事吴小歌女士、董事陶昊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会同意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同意该项议案;保荐机构华泰联合出具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等公告。

16.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 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17.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举行公司 2021 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定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星期二)下午 15:00-16:00 时在同花顺网上路演互动平台,举行 2021 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本次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举行,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董事长兼总裁邓伟明先生、独立董事曹越先生、董事会秘书廖恒星先生、财务总监朱宗元先生、保荐代表人董瑞超先生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举行 2021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18.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章程》中的有关条款进行相应修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指定专人办理相关的变更、备案手续等具体事项,并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办理人员在办理相关审批、备案登记手续过程中,可按照工商登记机关或其他政府有关部门提出的审批意见或要求,对本次修订公司章程等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等公告。

该事项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9.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22 年 4 月 8 日(星期五)下午 2:00 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在湖南省长沙市运达中央广场写字楼 B 座 15 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300919　　证券简称:中伟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2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在湖南省长沙市运达中央广场 B 座 11 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3 月 4 日以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七人,实到七人,其中监事王正浩先生、李德祥先生、蔡戎熙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贺启中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1.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该事项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3.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2021 年度报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等公告。

该事项需提交 2021 年